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张北榕泰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18,100.00 万元	132,632.29 万元	是	否

备注:因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本次担保金额" 由 4,350 万元调整至 18,100 万元。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5,732.2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00.4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4 月,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位科技")全资子公司张北榕泰云谷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北榕泰"或"债务人")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融租赁公司"或"债权人")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交银金租字【20260115】号,以下简称"主合同")和《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交银金租质字【20260115】号),约定张北榕泰向交银金融租赁公司承租张北榕泰云计算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所需的 110KV 变电站设备及附属设备,包括 110KV 变电站设备、110KV 线路设备、出线变电站间隔扩建设备、10KV 电缆设备等,租赁本金 43,5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96 个月。

为支持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交银金租保字【20260115】号),公司为张北榕泰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依主合同所形成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本次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张北榕泰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交银金租补字【20260115】号)。双方对已签署的编号为交银金租字【20260115】号《融资租赁合同》相关内容补充约定,租赁本金由 43,500,000.00 元变更为 181,000,000.00 元。《融资租赁合同》及《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均受交银金租质字 20260115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

公司就本次对张北榕泰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交银金融租赁公司出具了《确认函》,同意本次变更及《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全部内容,愿意继续按交银金租保字【20260115】号《保证合同》约定对《融资租赁合同》和《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额由 4,350 万元调整至 18,100 万元。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预计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888,569.98 万元,其中: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为张北榕泰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76,569.98 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不同担保主体对于同一融资事项均提供担保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担保预计总额度。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方式。担保期限为自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四)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含本次担保)的担保余额(万元)	2026年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大位科技	张北榕泰	83.99	150,732.29	476,569.98	731.48
鑫华易腾				476,569.98	731.48
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				119,419.98	183.30
小计			150,732.29	476,569.98	731.48

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以融资担保额为限计算担保余额,且不重复计算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调整前,公司为张北榕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6,982.29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339,587.69 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调整后,公司为张北榕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0,732.29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325,837.69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张北榕泰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张北榕泰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霍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22MA07PNH350
成立时间	2016-04-12
注册地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张北镇兴和西路 8 号
注册资本	58,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数据处理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7,501.32	185,816.93
	负债总额	199,478.41	153,399.56
	资产净额	38,022.91	32,417.37
	营业收入	912.64	207.12
	净利润	-4,044.45	-8,552.2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北榕泰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其他失信情况。

三、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张北榕泰的担保事项

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署了《确认函》,主要内容如下:

债务人张北榕泰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订了交银金租字【20260115】号《融资租赁合同》(以下合称"《租赁合同》"),现债务人与贵司协商一致,对《租赁合同》项下租赁物价款等内容做了补充约定,包括将租赁物价款(租赁本金)由"43,500,000.00 元"变更为"181,000,000.00 元"等,对于前述变更双方签署了交银金租补字【20260115】号《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公司知晓并同意本次变更及《补充协议》全部内容,愿意继续按交银金租保字【20260115】号《保证合同》约定对《租赁合同》和《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二)张北榕泰签署补充协议事项

张北榕泰与交银金融租赁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交银金租补字【20260115】号),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张北榕泰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已签署了编号为交银金租字【20260115】号《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现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合同》相关内容补充约定如下:

1、《租赁合同》附件一《合同要素明细表》中,1、租赁物价款(租赁本金)由"43,500,000.00 元"变更为"181,000,000.00 元"。

2、《租赁合同》中《买卖合同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指甲方为购买《租赁合同》项下租赁物与承租人、供应商基于原采购合同而签署部分权利义务转让协议,合同编号为【交银金租买字 20260115 号】及交银金租买补字 20260115 号《买卖合同转让协议补充协议》。

3、《租赁合同》中租赁物价款支付方式为分次付款,具体付款金额及付款条件以【交银金租买字 20260115 号】《买卖合同转让协议》及交银金租买补字 20260115 号《买卖合同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4、《租赁合同》项下"本合同"均包含《租赁合同》及本补充协议。

5、乙方应按《租赁合同》约定为租赁物购买财产一切险,并保证第一受益人为甲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采取《租赁合同》9.4 约定的一种或几种救济措施。

6、《租赁合同》及本协议均受交银金租质字 20260115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

7、本协议是租赁合同的补充,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未约定的按租赁合同执行。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各方各执贰份。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195,732.29 万元(含上述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0.43%,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95,732.2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0.43%;子公司之间实际相互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为 154,419.9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7.02%。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9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9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66 号 B 楼 2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9 日

至 2026 年 6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	√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
5	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
6	2026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
7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董事任期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10	关于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2026 年 4 月 15 日、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听取报告的事项:《上海建工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5、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 4 回避表决;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对议案 9 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70	上海建工	2026/6/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5 日 10:00-16:00

3. 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纺发大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

4. 登记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5. 为便于股东进行参会登记,股东也可在上述现场参会登记时间段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为保证会议有序组织和召开,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会的投票表决。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3. 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及其他经济利益。

4. 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66 号上海建工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5318170

邮箱:ir@scg.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5	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6	2026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7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董事任期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0	关于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19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重工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薪酬方案进行了审阅,因全体委员均为本议案之利益相关方,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全体董事均为本议案之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将该方案向股东会报告。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朱晓怀、李振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四)《关于审议〈增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力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同时,为进一步加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建设,公司董事会同意陈力女士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增选张雪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夏立军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陈力女士的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增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力女士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还须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其中《关于审议〈增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9 日 14:00 在公司总部(上海市东方路 3261 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20)。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审议〈上海振华重工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振华重工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向其增资 1.5 亿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上海振华重工集团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

陈力女士:1966 年生,女,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国际法研究会及仲裁法研究会副会长、英文期刊 Advanced Polar Science 国际编委会委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陈力女士长期从事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南极国际治理等教学与科研工作。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20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9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东方路 3261 号公司 223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9 日

至 2026 年 6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议案》	√	√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聘用境内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5	《关于审议〈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6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
9	《关于审议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1.01	《关于审议〈增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注:本次股东会将听取《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8 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9-11 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已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

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320	振华重工	2026/5/29	-
B股	900947	振华 B 股	2026/6/3	2026/5/2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二)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三)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会前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会议当天可现场登记。

(五)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会不发礼品和车费;

(三)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四)联系电话:8621-50390727

传真:8621-31193316

邮政编码:200125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聘用境内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关于审议〈增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独立董事 10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200 票为限,对议案 5.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2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通知:经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职工代表联席会议选举,张海楠先生当选为公司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选举完成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张海楠先生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7 名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相同。张海楠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张海楠:男,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液压机械厂政工科干事,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秘书、副科长、科长,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保密处处长,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内国际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市场部(民品发展部)副部长,北方股份总经理助理兼党建群工部部长、副总经理,北方股份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现任北方股份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总审计师、职工董事。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 027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林家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林家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林家迟先生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谨向林家迟先生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林家迟	董事	2026年 5 月 19 日	2026年 7 月 16 日	工作变动	否	-	否

(二)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林家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开展后续补选董事工作,林家迟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工作开展。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 2026-031

转债代码:110075　转债简称:南航转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券评级:AAA;主体评级: